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農牧字第1080044070A號



主旨：訂定「臺南市暫停受理指定種類之家禽畜牧場登記及已登記
家禽畜牧場擴大飼養規模申請案件之調節措施」（如附件），
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。
依據：畜牧法第二十三條第一項第四款及第二項。

主任委員 陳吉仲